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经营实际和发展战略，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5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该方案积极落实相关举措并认真评估实施效果，半年度实施情况具体如下：

一、聚焦主业，加大研发创新和市场开发，提升经营质量

2025年上半年，公司在产品优势板块汽车减震零部件板块注重保持并加深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及知名汽车企业的合作关系，以现有销售网络和客户资源为基础，做好产品技术交流等售前服务以及售后服务，提高原有客户满意度，并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积极拓展国内领先的新势力客户，从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了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龙头地位。公司加大新能源和智能汽车零部件领域开拓力度，客户和产品结构不断完善。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5亿元，同比增长9.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78.67万元，同比增长8.15%。

二、抓住机器人市场发展机遇，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2025年上半年，公司抓住机器人市场发展机遇，充分发挥生产机器人零部件的技术优势，拓展机器人零部件市场，不断开发新客户，与越疆、节卡、智元、开普勒、库卡等多家国内外头部机器人企业加强合作、业务不断扩展。于2025年4月份，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匠心动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专注于机器人业务的发展。志在形成系列化的业务板块，培育成公司重要的市场增量。

三、发挥技术优势，积极布局新材料领域

公司充分发挥院士工作站在研发技术上的强大优势，稳健精准地在新材料领域进行布局。公司院士工作站汇聚了行业内科研人才，凭借深厚的学术造诣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深入探索新材料领域的前沿技术。2025年上半年，公司在稀土铝合金、石墨烯材料、PEEK材料上进行了前期布局。公司通过产学研紧密结合的创新模式，未来将科研成果与公司产业化优势相结合，快速推动相关项目的产业化落地，为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布局筑牢根基。

四、注重股东回报，分享企业经营成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且可持续的价值，并一直积极探索符合公司发展情况的股东回报方式。2025年上半年，公司制定了《晋拓股份未来三年（2025-2027）股东回报规划》，对公司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并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完成2024年度分红，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630.85万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32.57%。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应披露的信息，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也始终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互动。2025年以来，公司发布公告23个，非公告上网文件7个，通过“上证e互动”回答投资者问题23个，于2025年5月9日召开了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满足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战略及动态的需要，及时回应投资者所关注的热点问题，使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认同公司。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公司于2025年3月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同时持续畅通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扎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各市场参与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和认同公司经营思路和发展理念，全力打造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六、坚持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与会议召开。共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1次，有效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职能。充分利用“三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平台，为董事、监事参与公司治理创造有利条件，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和科学决策。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5年8月，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19项制度，按要求取消监事会设置，通过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完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能的工作，顺应新《公司法》对上市公司治理的改革方向，为公司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8日（星期四）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至09月1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webmaster@jintuo.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8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8日（星期四）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东

总经理：何文英

董事会秘书：邱兴忠

财务总监：王小路

独立董事：王蔚松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18日（星期四）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至09月1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ebmaster@jintuo.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邱兴忠、陈国栋

电话：021-57898686

电子邮箱：webmaster@jintuo.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3211　　公司简称：晋拓股份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晋拓股份	60321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兴忠	陈国栋
电话	021-57898686	021-57898686
办公地址	上海松江新浜工业园区胡用路368号	上海松江新浜工业园区胡用路368号
电子信箱	webmaster@jintuo.com.cn	webmaster@jintuo.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80,416,043.39	1,914,290,463.13	-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5,324,936.17	1,188,874,081.66	1.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05,184,811.65	553,133,990.31	9.41
利润总额	38,816,956.00	32,959,811.73	1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86,736.23	30,317,342.23	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19,754.73	29,999,332.23	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29,087.68	19,731,032.04	209.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2.59	增加0.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3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智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48	129,046,000	129,046,000	无		
张东	境内自然人	13.86	37,686,000	37,686,000	无		
何文英	境内自然人	9.24	25,124,000	25,124,000	无		
上海磐铸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000,000	2,000,000	无		
上海昭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000,000	2,000,000	无		
上海锡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000,000	2,000,000	无		
上海沁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000,000	2,000,000	无		
上海磐晋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000,000	2,000,000	无		
上海铸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000,000	2,000,000	无		
江益新	境内自然人	0.19	52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智拓投资为控股股东，张东持有智拓投资55%的股份、何文英持有智拓投资35%的股份，张东、何文英共同为实际控制人，二人为夫妻关系，磐铸合伙、沁锡合伙和锡厦合伙为张东控制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磐晋合伙、铸磐合伙和昭质合伙为何文英控制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向各位监事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8月27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玉东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本次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符合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现任监事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解除监事职务，在此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对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工厂一楼会议室（上海松江新浜工业园区胡用路36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9日

至2025年9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子议案5个：2.01、2.02、2.03、2.04、2.0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11	晋拓股份	2025/9/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个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个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参会登记时间：

2025年9月17日-2025年9月18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上海松江新浜工业园胡用路368号）

（四）登记方式：

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时间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不发放任何礼品。

（二）联系人：陈国栋

电话：021-57898686

传真：021-57894781

邮箱：webmaster@jintuo.com.cn

（三）联系地址：上海松江新浜工业园胡用路368号

（四）邮编：201605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晋拓股份”）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概述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而进行的，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回收金额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经过减值测试，公司当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6,279,517.13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会计科目	明细事项	金额(元)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90,738.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430.15
小计		-969,308.58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损失	7,248,825.71
小计		7,248,825.71
合计		6,279,517.13

注：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损失以正数列示。

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本期计提信用减值准备-969,308.58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以及发出商品等明细项目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5年半年度，公司对存货及相关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248,825.71元。

四、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半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6,279,517.13元，减少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6,279,517.13元。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进行，准确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涉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

五、本次计提减值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关于上述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已经由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2. 监事会对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监事会一致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举行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东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定完成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工作；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公司一并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相关制度。董事会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5)。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说明

根据2024年7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不会影响公司内部监督机制的正常运行。监事会取消后，公司现任监事职务相应解除，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将予以废止。

本次取消监事会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前，监事会及监事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在此背景下，公司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文件。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情况，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因本次修订所涉及的条目众多，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订中，关于“股东大会”的表述统一修改为“股东会”，整体删除原《公司章程》中“监事”“监事会”“监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主席”的表述并部分修改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因删除和新增条款导致原有条款序号发生变化（包括引用的各条款序号），不再逐项列示。本公告仅就重要条款的修订对比作出如下展示：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条 为维护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